

口頭質詢

崔世平議員

關於發展“離岸廢物堆填區”生態島的質詢

根據環境保護局《澳門環境狀況報告2021》資料所示，去年澳門棄置的城市固體廢物量以及人均城市固體廢物棄置量分別達453,152公噸和每日1.82公斤，年增幅分別為3.6%及4.6%。雖然棄置總量明顯較疫情發生前的2019年550,249公噸和每日2.24公斤減少了，但經濟活動的恢復及醫療廢品等的增加，亦繼續帶動本澳垃圾的增量。對於土地資源緊張的澳門而言，日益增加的固體廢物對本澳的垃圾焚化中心以及堆填區構成極大的壓力。

為滿足本澳未來較長時間的建築廢料處理需要，特區政府正就“離岸廢物堆填區”進行初步研究階段，藉參考新加坡生態島的做法，考慮在澳門管理海域範圍內建造生態島。世界不少地方都有把垃圾堆填區改建再利用的例子，但新加坡實馬高島則是少數在處理垃圾焚燒、堆埋的同時，大力發展生態環境的垃圾堆填區。該島發展至今擁有豐富多樣的動植物生態環境，一方面為防止發生海洋污染提供自然監察屏障；另一方面更帶動當地學校、旅客組織的生態研究、旅遊休閒、觀星等活動的多元發展，成果獲得讚譽。

由於垃圾堆填區是推動城市永續發展過程中，一項長達數十年的必要基建工程，需要仔細論證及廣泛的共識。為此，本人提出以下質詢：

1. 請問特區政府就考慮建設生態島以設置堆填區和處理飛灰需求的初步構思是什麼？關於選址、環評、通航等問題的初步研究，目前有什麼初步結論？
2. 假若有關研究論證得出，建造生態島是解決本澳堆填空間不足問題的出路，當局有什麼後續計劃及部署？另一方面，若研究結論指生態島並不適合澳門長遠發展需求，對於尋覓新的堆填空間又有什麼想法？尤其對於日漸飽和的建築廢料堆填區方面，當局將有什麼措施保障其可安全使用，直接過渡至新場地？

